

证券代码：301559

证券简称：中集环科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15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4 年 2 月 5 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5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5 日 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南通市城港路 159 号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 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、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，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4、召集人：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晓虎先生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东大会规则》”）《中集安瑞环科技股

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7 人，代表股份 485,232,7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72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人，代表股份 485,159,0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59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3 人，代表股份 73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3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26,232,7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72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6,159,0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59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73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3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6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1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6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1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WIN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，其持有公司 459,000,000 股股份，已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85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48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6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1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远期结售汇和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85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48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6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1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85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48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6,159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1%；反对 73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姚磊律师、周理君律师现场

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5 日